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办事指南

**项目名称**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设立依据**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豫人社〔2009〕493号）

**申报材料**

1、《行政许可申请表》；

2、《关于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申请报告》

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工会组织或涉及人员意见；

5、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6、其他需要提供的证件或材料。

**办理时限**

10个工作日

**办理流程**

窗口受理→审查→决定→送达

**收费标准及依据**

不收费

咨询电话：0375—8120299

监督电话：0375—8122559